**2018年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计划**

各分党委、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2018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40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为进一步加强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不断提高教职工思想政治理论素养，结合省委巡视组提出的整改意见和学校实际工作，现就我校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安排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论断为主线，切实巩固马克思主义在学校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努力构建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长效机制，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学校事业发展需要，不断强化思想引领，着力加强理论武装，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为开创学校事业发展的新局面提供有力的思想保证。

**二、学习重点**

**1.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深刻领会党的十九大的主题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丰富内涵和历史地位；深刻领会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事业发生的历史性变革；深刻领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和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深刻领会新时代中国共产党的历史使命；深刻领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和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战略部署；深入理解把握十九大提出的一系列重大战略思想、理论观点和工作部署，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十九大精神上来，把力量凝聚到实现十九大确定的各项任务上来。专题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卷、第二卷，深入理解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切实把握“八个明确”的丰富内涵和“十四个坚持”的基本方略，领悟蕴含其中的科学指向、战略重点、实践路径，引导广大教职工更加自觉地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更加自觉地为实现新时代党的历史使命、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不懈奋斗。

 **2.2018年全国全省“两会”精神**

全面学习领会全国“两会”和辽宁省“两会”精神，重点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闭幕会上的重要讲话、李克强总理政府工作报告和辽宁省政府工作报告，全面把握国家、辽宁省对高等教育工作的新部署、新要求，把贯彻落实两会精神与自身工作实际紧密结合起来，抓住学校发展的战略机遇，加强自身建设、提升内在修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以实际行动和优异业绩推进学校改革发展。

 **3.《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国家教育相关法律法规**

深入学习十九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要大力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新要求，深入学习宣传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战略部署，深入宣传加强《宪法》实施的重大意义，认真组织开展“12•4”国家宪法日集中宣传活动，推动宪法家喻户晓、深入人心，不断增强教职工宪法意识。学习教育法、高等教育法、教师法等教育法律法规，重点学习与高等教育改革发展有关的政策法规和我校发布的重要管理制度、文件等，进一步学习《沈阳师范大学章程》，增强广大教职工法律素养和法制观念，提高广大教职工依法执教的意识和能力。结合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活动，切实加大党章和党内法规学习宣传力度，不断增强全校教职工厉行法治、遵规守纪的自觉性、积极性和主动性。

**4.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

继续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认真学习教育部党组《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和习近平总书记论高校思想政治教育重要论述，推动学校《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向纵深落实，引导全体教职工坚持“四个相统一”，争做“四有”好教师，做好“四个引路人”，提高合力育人工作成效，切实提升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质量和水平。

 **5. 中央、教育部党组、辽宁省委及学校党委意识形态工作有关部署要求**

重点了解当前意识形态领域需要注意的倾向性问题，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守课堂政治纪律，各门课程、全体教职工都要守好一段渠、种好责任田，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形成协同效应，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确保意识形态领域安全。注重网络与信息化建设管理的政策法规宣传教育。明确国家关于网络建设、网络管理、网络安全、网络信息、网络文化、网络意识形态等政策法规，增强教职工网络媒介素养，促使其践行以“互联网+”全面推进教育教学创新，同时不断提高对互联网规律的把握能力、对网络舆论的辨析和引导能力，强化网络安全意识，规范网络行为，争做校园好网民。

**6.师德师风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认真学习师德建设方面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为规范，教育引导广大教职工自觉用规矩和纪律约束指导自己的思想行为，坚定理想信念和奉献意识，加强思想道德修养，以更加严格的标准约束自我，在教学、科研工作中发挥好先锋模范带头作用。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于教书育人全过程，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人，坚持教书与育人相统一、言传与身教相统一、潜心问道与关注社会相统一、学术自由与学术规范相统一，形成忠诚党的教育事业、爱岗敬业、教书育人、无私奉献、风清气正的师德师风，努力创建文明校园。

**7. 纪念改革开放四十周年相关精神和学习学校第四次党代会精神**

2018年下半年，将迎来我国改革开放40周年和学校第四次党代会召开。要通过开展纪念我国改革开放40周年活动，引导教职工充分认识改革开放40年的取得的辉煌成就，充分认识改革开放40年成就取得的根本原因和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史上的地位作用，充分认识继续加大改革开放力度对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重大意义，进一步统一思想，凝聚共识，砥砺奋进。学校第四届党代会大会将选举出中共沈阳师范大学新一届委员会，对未来五年学校的发展建设目标和举措作出战略安排，全校教职工要认真学习领会会议精神，要秉承“博学厚德 尚美健行”的沈师校训，继承“自强不息，创业创新”的沈师精神，凝心聚力、改革创新，鼓足干劲、奋力拼搏，努力争创一流学科、一流专业，一流教师、一流学生，一流管理、一流服务，不断增强学校核心竞争力和社会影响力。

**三、学习方式**

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由学校党委宣传部统一安排，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具体实施。各基层党组织可采取集中学习、个人自学、交流研讨、专题讲座、主题实践等方式进行，同时，要指定学习秘书，做好学习记录、学习档案整理等项工作。

**四、学习要求**

1.加强领导，规范学习制度。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是政治教职工理论学习的第一责任人，要认真制定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计划，健全学习考勤制度，细化学习方案。集中学习每月要安排一次教职工理论学习或学习心得交流。自学以及各单位安排的其他学习活动时间，由各单位自行确定。因特殊原因耽误的集中学习时间，要及时安排补学。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做好学习情况记录。党委每半年将组织相关部门进行检查督学，检查结果纳入中层领导班子年度考核和教职工师德考评内容。

2. 创新形式，提升学习成效。要从实际出发，准确把握新形势下的广大教职员工的理论需求，把宣传普及党的政策理论与释疑解惑、推动实际工作相结合，紧紧围绕学校中心工作， 不断改进学习方式和方法，综合运用专题讲座、学习交流、观看音像资料、主题实践活动、党课教育等各种有效学习载体，开展生动活泼、富有特色的理论学习活动，增强政治理论学习的吸引力与感染力，提升理论学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3.抓好宣传，营造学习氛围。各党组织要严格落实《沈阳师范大学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计划》，认真组织好本单位全体教职工开展理论学习，并将本单位理论学习的好经验、好做法等情况及时上传至“校园新闻网”。有关学习资料除学校发放和本单位搜集外，还可以到校园新闻网（理论学习栏目下载）。

请各基层党组织将本单位2018年学习计划表（单位党组织负责人签字，加盖党组织公章）于4月底前报送到党委宣传部。联系人：贺守喜 联系电话：86593020(63020)

邮箱：1162266159qq.com

附：2018年教职工理论学习活动安排表

沈阳师范大学党委宣传部

2018年3月29日

2018年教职工理论学习活动安排表

|  |  |  |
| --- | --- | --- |
| **专题设置** | **学习内容** | **学习时间** |
| **(一)**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 （1）《党的十九大报告》单行本（2）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届一中、二中、三中全会等重要讲话精神及公报（3）《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卷、第二卷（4）《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30讲》（5）《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6）《党的十九大报告辅导读本》《党的十九大报告学习辅导百问》《十九大党章修正案学习问答》（7）《中共中央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决定》（8） 《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教育系统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 写好教育 “奋进之笔”的通知》（9）《中共沈阳师范大学委员会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通知》（10）《新华社》等主流媒体系列评论文章 |  1至3月 |
| **（二） 2018年全国全省“两会”精神** | （1）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闭幕会上的重要讲话（2）李克强总理在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上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及关于教育的部署，全国人大常委会、全国政协常委会报告中有关教育的主要内容，两会代表、委员对教育的意见建议等。（3）习近平总书记及中央领导同志参加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讨论时的重要讲话，尤其是关于教育的讲话精神，宪法修改、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相关内容。（4）教育部部长陈宝生就“努力让每个孩子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答记者问 。（5）教育部、教育厅、学校2018年工作要点（6）辽宁省省长唐一军在辽宁省第十二届人大一次会议上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及有关高等教育的部署安排 |  3月 |
|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国家教育相关法律法规** | （1）《中共中央关于修改宪法部分内容的建议》（2）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主任沈春耀和副主任郑淑娜就宪法修正案的相关问题答中外记者问（3）人民日报系列评论员：论宪法修改的重大意义 |  4至5月 |
| **（四）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 | （1）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3）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4）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负责人就《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答记者问（5）全国教育工作有关会议及教育部2018年度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讨会会议精神（6）2018年辽宁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7）《中共沈阳师范大学委员会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 |  5至6月 |
| **（五）中央、教育部党组、辽宁省委及学校党委意识形态工作有关部署要求** | （1）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党的新闻舆论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2）中央、教育部党组、辽宁省委及学校党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责任的相关文件精神（3）全国、全省宣传思想有关会议精神及重大决策部署（4）《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5）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摘录):第二百八十五条、第二百八十六条、第二百八十七条（6）《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7）《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8） 《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及其“七条底线”、“九不准”内容（9）《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10）教育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网络建设和管理工作的意见》（11）教育部关于加强教育行业网络与信息安全工作的指导意见（12）教育部等《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校园网络管理工作的意见》（13）学校有关网络及信息化建设管理有关文件 | 6至7月 |
| **（六）师德师风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 （1）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意见》（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3）《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4）《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师德建设的意见》（5）《教育部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6）《教育部关于加强学术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7）《教育部关于切实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学风建设的实施意见》（8）《教育部　中央文明办关于深入开展文明校园创建活动的实施意见》（9）《中共沈阳师范大学委员会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实施意见》 |  9至10月 |
| **（七）**纪念改革开放四十周年相关精神和学校第四次党代会精神学习 | （1）党和国家领导人在纪念我国改革开放4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2）学校第四次党代会工作报告 | 11至12月 |

注：1.学习内容不可随意删减，时间可前后调整；2.学习方式由本单位党组织根据学习内容自行确定；3.外请专家讲座，要确保讲座内容符合计划要求。